

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9 月 9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上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5 人，实际参加董事 5 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秀梅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情况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就上述事项办理相关工商登记、备案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实际情况，公司股票发行完成后，注册资本由 6,000 万元变更为 8,000 万元，公司类型由“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具体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拟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分别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及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的指定人员负责办理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的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现金管理产品。以上资金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无异议

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以自筹资金对相关项目进行前期投入并支付了部分发行费用。因此，公司现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人民币 29.61 万元和已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173.62 万元（不含税）。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0）。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一)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 经各方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四)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五)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六)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和信专字(2022)第 000540

号《关于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5 日